

广西史志资料丛书

二十四史广西资料辑录

二

广西壮族自治区通志馆编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二十四史廣西資料輯錄

(二)

广西壮族自治区通志館編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目 录

隋书	(1)
旧唐书	(43)
新唐书	(227)
旧五代史	(399)
新五代史	(431)
隋唐五代广西古今地名对照表	(447)

隋 书

《隋书》是唐初官修“前五代史”的最后一种，记载了隋王朝（公元581年—618年）三十八年的历史。全书编成分两个部分，纪传部分为魏征、颜师古、孔颖达等撰写，成于唐太宗贞观十年（公元636年）。十志原为梁、陈、齐、周、隋五代史而作，俗称《五代史志》，后各史单行，遂并入《隋书》；编撰者为于志宁、李淳风等，成于唐高宗显庆元年（公元656年）。全书共八十五卷，计帝纪五卷，志三十卷，列传五十卷。

《隋书》作者见诸著录的有十一人，皆为唐初名臣，且多著名学者。开始编纂的时间，上距隋亡仅十余年，搜罗资料十分方便。故此书材料丰富，如十志所记典章制度，实际上囊括了整个南北朝时期，而尤详于隋代。数百年间的典故实迹，读者了然在目。纪传中保存了不少珍贵史料，较好地反映了当时的整个社会面貌。《隋书》的体例，组织严谨，文字简练，历来为史家所称道。其中《经籍志》创立了经、史、子、集四部分类法，成为后代目录书籍分类的标准，一直沿用到近代。

高祖纪

（开皇九年正月）陈国平，合州三十，郡一百，县四百。癸巳，遣使持节巡抚之。

【册1、卷2、页32】

（开皇九年十二月）己巳，以黄州总管周法尚为永州总管。

【册1、卷2、页34】

（开皇十年）八月壬申，遣柱国、襄阳郡公韦洸，上开府、东莱郡公王景，并持节巡抚岭南，百越皆服。

【册1、卷2、页35】

（开皇十年十月）戊辰，以永州总管周法尚为桂州总管。

【册1、卷2、页35】

（开皇十年十一月）婺州人汪文进、会稽人高智慧、苏州人沈玄侓皆举兵反，自称天子，署置百官。乐安蔡道人、蒋山李稜、饶州吴代华、永嘉沈孝激、泉州王国庆、余杭杨宝英、交趾李春等皆自称大都督，攻陷州县。诏上柱国、内史令、越国公杨素讨平之。

【册1、卷2、页35】

（开皇十七年二月）庚子，上柱国王世积讨桂州贼李光仕，平之。

【册1、卷2、页41】

（开皇十七年）秋七月丁丑，桂州人李代贤反〔注〕，遣右武侯大将军虞庆则讨平之。

〔注〕李代贤 应作‘李世贤’，唐人讳改。书中或省称‘李贤’。

【册1、卷2、页42】

（开皇）十八年春正月辛丑，诏曰：“吴、越之人，往承弊俗，所在之处，私造大船，因相聚结，致有侵害。其江南诸州，人间有船长三丈已上，悉括入官。

【册1、卷2、页43】

（仁寿）二年春二月辛亥，以邠州刺史侯莫陈颖为桂州总管。

【册1、卷2、页47】

（仁寿二年十二月）交州人李佛子举兵，遣行军总管刘方讨平之。

【册1、卷2、页48】

炀帝纪

（大业元年夏四月）癸亥，大将军刘方击林邑，破之。

【册1、卷3、页64】

（大业三年夏四月）壬辰，改州为郡，改度量权衡，并依古式。

【册1、卷3、页67】

（大业九年九月）庚辰，贼帅梁慧尚率众四万，陷苍梧郡。

【册1、卷4、页85】

（大业十二年七月）高凉通守洗瑠彻举兵作乱，岭南溪洞多应之。

【册1、卷4、页91】

天文志

又《考灵曜》、《周髀》、张衡《灵宪》及郑玄注《周官》，

并云：“日影於地，千里而差一寸。”案宋元嘉十九年壬午，使使往交州测影。夏至之日，影出表南三寸二分。何承天遥取阳城，云夏至一尺五寸。计阳城去交州，路当万里，而影实差一尺八寸二分。是六百里而差一寸也。

【册2、卷19、页525】

牵牛六星，天之关梁，主牺牲事。其北二星，一曰即路，一曰聚火。又曰，上一星主道路，次二星主关梁，次三星主南越。

【册2、卷20、页545】

凡海傍蜃气象楼台，广野气成宫阙。北夷之气如牛羊群畜穹阇，南夷之气类舟船幡旗。

【册2、卷21、页591】

东夷气如树，西夷气如室屋，南夷气如阁台，或类舟船。

【册2、卷21、页591】

韩云如布，赵云如牛，楚云如日，宋云如车，鲁云如马，卫云如犬，周云如车轮，秦云如行人，魏云如鼠，郑、齐云如绛衣，越云如龙，蜀云如囿。

【册2、卷21、页591】

（梁武帝天监）二年五月丙辰，月犯心。占曰：“有乱臣，不出三年，有亡国。”其四年，交州刺史李凯举兵反。

【册2、卷21、页593】

大同三年三月乙丑，岁星掩建星。占曰：“有反臣。”其年，会稽山贼起。其七年，交州刺史李贲举兵反。

【册2、卷21、页595】

（大同）五年十月辛丑，彗出南斗，长一尺余，东南指，渐长一丈余。十一月乙卯，至娄灭。占曰：“天下有谋王者。”其八年正月，安成民刘敬躬挟左道以反，党与数万。其九年，李贲僭称皇帝於交州。

【册2、卷21、页595】

五行志

（梁大同三年七月）青州雪，害苗稼。是时交州刺史李贲举兵反，僭尊号，置百官，击之不能克。

【册3、卷22、页626—627】

（后齐）后主好令宫人以白越布折额，状如髻輶；又为白盖。此二者，丧祸之服也。后主果为周武帝所灭，父子同时被害。

【册3、卷22、页630】

梁天监四年十一月，天清朗，西南有电光，有雷声二。《易》曰：“鼓之以雷霆。”霆近鼓妖。《洪范五行传》曰：“雷霆託於云，犹君之托於人也。君不恤於天下，故兆人有怨叛之心也。”是岁，交州刺史李凯举兵反。

【册3、卷23、页649—650】

陈太建二年十二月，西北有声如雷。其年湘州刺史华皎举兵反。

【册3、卷23、页650】

梁天监五年十一月，京师地震，木金水火殄土也。……时交州刺史李凯举兵反。

【册3、卷23、页663】

（大同）七年二月，建康地震。是岁，交州人李贲举兵，逐刺史萧谿。

【册3、卷23、页664】

（大同）九年闰正月，地震。李贲自称皇帝，署置百官。

【册3、卷23、页664】

食货志

秦氏起自西戎，力正天下，驱之以刑罚，弃之以仁恩，以太半之收，长城绝於地脉，以头会之敛，屯戍穷於岭外。

【册3、卷24、页671—672】

晋自中原丧乱，元帝寓居江左，百姓之自拔南奔者，并谓之侨人。……而江南之俗，火耕水耨，土地卑湿，无有蓄积之资。诸蛮陬俚洞，沾沐王化者，各随轻重，收其賫物，以裨国用。又岭外酋帅，因生口翡翠明珠犀象之饶，雄於乡曲者，朝廷多因而署之，以收其利。历宋、齐、梁、陈，皆因而不改。其军国所须杂物，随土所出，临时折课市取，乃无恒法定令。列州郡县，制其任土所出，以为征赋。

【册3、卷24、页673—674】

大抵自侯景之乱，国用常徧。京官文武，月别唯得廩食，多遥带一郡县官而取其禄秩焉。扬、徐等大州，比令、仆班。宁、桂等小州，比参军班。丹阳、吴郡、会稽等郡，同太子詹事、尚书班。高凉、晋康等小郡，三班而已。大县六班，小县两转方至一班。品第既殊，不可委载。

【册3、卷24、页675】

梁初，唯京师及三吴、荆、郢、江、湘、梁、益用钱。其余州郡，则杂以谷帛交易。交、广之域，全以金银为货。

【册3、卷24、页689】

（陈）其岭南诸州，多以盐米布交易，俱不用钱云。

【册3、卷24、页690】

刑法志

(梁天监)三年八月，建康女子任提女，坐诱口当死。其子景慈对鞠辞云，母实行此。是时法官虞僧虬启称：“案子之事亲，有隐无犯，直躬证父，仲尼为非。景慈素无防闲之道，死有明日之据，陷亲极刑，伤和损俗。凡乞鞠不审，降罪一等，岂得避五岁之刑，忽死母之命！景慈宜加罪辟。”诏流于交州。至是复有流徙之罪。

【册3、卷25、页700】

百官志

(梁武初)州刺史二千石，受拜之明日，辞宫庙而行。州置别驾、治中从事各一人，主簿、西曹、议曹从事，祭酒从事，部传从事，文学从事，各因其州之大小而置员。郡置太守，置丞，曰内史。郡丞，三万户以上，置佐一人。

县为国口相，大县为令，小县为长，皆置丞、尉。郡县置吏，亦各准州法，以大小而制员。郡县吏有书僮，有武吏，有医，有迎新、送故等员。亦各因其大小而置焉。

【册3、卷26、页729】

天监初，武帝命尚书删定郎济阳蔡法度，定令为九品。秩定，帝于品下注一品秩为万石，第二第三为中二千石，第四第五为二千石。至七年，革选，徐勉为吏部尚书，定为十八班。以班多者为贵，同班者，则以居下者为劣。

皇弟皇子湘豫司益广青衡七州别驾，为五班。

皇弟皇子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别驾，皇弟皇子湘豫司益广青衡七州别驾、中从事，嗣王庶姓湘豫司益广青衡七州别驾，为四班。

皇弟皇子越桂宁霍四州别驾，皇弟皇子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中从事，嗣王庶姓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别驾，湘豫司益广青衡七州中从事，为三班。

皇弟皇子越桂宁霍四州中从事，皇弟皇子荆雍郢南兖五州主簿，嗣王庶姓越桂宁霍四州别驾，嗣王庶姓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中从事，为二班。

皇弟皇子湘豫司益广青衡七州主簿，皇弟皇子荆雍郢南兖四州西曹祭酒议曹从事，皇弟皇子江州西曹从事、祭酒议曹祭酒部传从事，嗣王庶姓越桂宁霍四州中从事，为一班。

【册3、卷26、页729—733】

位不登二品者，又为七班。……皇弟皇子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主簿、皇弟皇子湘豫司益广青衡七州西曹祭酒议曹从事，皇弟皇子荆雍郢三州从事史，江州议曹从事，南兖州文学从事，嗣王庶姓湘豫司益广青衡七州主簿，为七班。

皇弟皇子越桂宁霍四州主簿，皇弟皇子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西曹祭酒议曹从事，嗣王庶姓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主簿，嗣王庶姓湘豫司益广青衡七州西曹祭酒议曹从事，皇弟皇子豫司益广青五州文学从事，湘衡二州从事，为六班。

皇弟皇子越桂宁霍四州西曹祭酒议曹从事，皇弟皇子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文学从事，嗣王庶姓越桂宁霍四州主簿，嗣王庶姓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西曹祭酒议曹从事，嗣王庶姓豫司益广青五州文学从事，湘衡二州从事，为五班。

皇弟皇子越桂宁霍四州文学从事，嗣王庶姓越桂宁霍四州西曹祭酒议曹从事，嗣王庶姓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文学从事，为四班。

嗣王庶姓越桂宁霍四州文学从事，为三班。

【册3、卷26、页733—734】

又雍州置宁蛮校尉，广州置平越中郎将，北凉南秦置西戎校尉，南秦、梁州置平戎校尉，宁州置镇蛮校尉，西阳、南新蔡、晋熙、庐江等郡置镇蛮护军，武陵郡置安远护军，巴陵郡置度支校尉。皆立府，随府主号轻重而不为定。

【册3、卷26、页740】

（陈制品秩）荆江南兖郢湘雍等州刺史，六州加督，进在第三品东扬州下。加都督，进在第二品右光禄下。品并第四。

豫益广衡等州。青州领冀州，北兖北徐等州，梁州领南秦州，司南梁交越桂霍宁等十五州，加督，进在第四品雍州下。加都督，进在第二品南徐州下。不言秩。品并第五。

万户以上郡太守、内史、相，……皇弟皇子南徐荆江南兖郢湘雍州别驾中从事，并不言秩。品并第六。

不满万户太守、内史、相，二千石。丹阳会稽吴郡吴兴及万户郡丞，并六百石。品并第七。

安蛮戎越校尉中郎将府等长史，六百石。蛮戎越等府无定品。自随主主号轻重。小府减大府一阶。蛮戎越校尉中郎将等府板长史，不言秩。蛮戎越校尉中郎将等司马，六百石。板者不言秩。庶姓南徐荆江南兖郢湘雍等州别驾中从事，不言秩。不满万户已下郡丞，六百石。五千户已上县令、相，一千石。品并第八。

庶姓豫益广衡青冀北兖北徐梁秦司南徐等州别驾中从事史，……不满五千户已下县令、相，六百石。品并第九。

【册3、卷26、页743—746】

陈依梁制，年未滿三十者，不得入仕。唯经学生策试得第，诸州光迎主簿，西曹左奏及经为挽郎得仕。……凡选官无定期，随阙即补，多更互遣官，未必即进班秩。

【册3、卷26、页748】

高祖既受命，改周之六官，其所制名，多依前代之法。……

上上州，置刺史，长史，司马，……并佐史，合三百二十三人。上中州，减上州吏属十二人。上下州，减上中州十六人。中上州，减上下州二十九人。中中州，减中上州二十人。中下州，减中中州二十人。下上州，减中下州三十二人。下中州，减下上州十五人。下下州，减下中州十二人。

郡，置太守，丞，尉，正，……并佐史，合一百四十六人。上中郡，减上上郡吏属五人。上下郡，减上中郡四人。中上郡，减上下郡十九人。中中郡，减中上郡六人。中下郡，减中中郡五人。下上郡，减中下郡十九人。下中郡，减下上郡五人。下下郡，减下中郡六人。

县，置令，丞，尉，……等员。合九十九人。上中县，减上上县吏属四人。上下县，减上中县五人。中上县，减上下县十人。中中县，减中上县五人。中下县，减中中县五人。下上县，减中下县十二人。下中县，减下上县六人。下下县，减下中县五人。

州，置总管者，列为上中下三等，总管刺史加使持节。

镇，置将、副。戍，置主、副。关，置令、丞。其制，官属各立三等之差。

【册3、卷28、页773—784】

上州刺史，……为正三品。

中州刺史，……为从三品。

下州刺史，……为正四品。

上郡太守，……为从四品。

上州长史，上州司马，……为正五品。

中郡太守，中州长史，中州司马，中镇将，上镇副，……为从五品。

下郡太守，下州长史，下州司马，下镇将，中镇副，……为

正六品。

上县令，下镇副，……为从六品。

上戍主，……为正七品。

中县令，上郡丞，上镇长史，上镇司马，……为从七品。

下县令，中郡丞，中镇长史，中戍主，上戍副，……为正八品。

上关令，下郡丞，下镇长史，中关令，上县丞，上郡尉，……为从八品。

中县丞，下关令，中郡尉，下戍主，上关丞，下郡尉，……为正九品。

下县丞，中关丞，上县尉，中县尉，……为从九品。

上总管，……为视从二品。

中总管，……为视正三品。

下总管，……为视从三品。

【册3、卷28、页785—789】

刺史、太守、县令，则计户而给禄，各以户数为九等之差。大州六百二十石，其下每以四十石为差，至于下下，则三百石。大郡三百四十石，其下每以三十石为差，至于下下，则百石。大县百四十石，其下每以十石为差，至于下下，则六十石。其禄唯及刺史二佐及郡守、县令。

【册3、卷28、页791—792】

刺史、县令，三年一迁，佐官四年一迁。

【册3、卷28、页792】

炀帝即位，多所改革。三年定令，品自第一至于第九，唯置正从，而除上下阶。罢诸总管，……。

罢州置郡，郡置太守。上郡从三品，中郡正四品，下郡从四品。……罢长史、司马，置赞务一人以贰之。……旧有兵处，则刺史带诸军事以统之，至是别置都尉、副都尉。都尉正四品，领

兵，与郡不相知。副都尉正五品。……诸县皆以所管闲剧及冲要以为等级。丞、主簿如故。其后诸郡各加置通守一人，位次太守，……又改郡赞务为丞，位在通守下，县尉为县正，寻改正为户曹、法曹，分司以承郡之六司。

【册3、卷28、页793—802】

地理志

高祖受终，惟新朝政，开皇三年，遂废诸郡。泊于九载，廓定江表，寻以户口滋多，析置州县。炀帝嗣位，又平林邑，更置三州。既而并省诸州，寻即改州为郡，乃置司隶刺史，分部巡察。五年，平定吐谷浑，更置四郡。大凡郡一百九十，县一千二百五十五，户八百九十万七千五百四十六，口四千六百一万九千九百五十六。垦田五千五百八十五万四千四十一顷。其邑居道路，山河沟洫，沙磧碱卤，丘陵阡陌，皆不预焉。东西九千三百里，南北万四千八百一十五里，东南皆至海，西至且末，北至五原，隋氏之盛，极于此也。

【册3、卷29、页807—808】

永熙郡梁置洮州。统县六，户一万四千三百一十九。

永业梁置永业郡，寻改为县，后省。开皇十六年又置。

【册3、卷31、页882—883】

苍梧郡梁置成州，开皇初改为封州。统县四，户四千五百七十八。

苍梧旧置苍梧郡。平陈，郡废。封阳。

【册3、卷31、页883】

始安郡梁置桂州。平陈，置总管府。大业元年府废。统县十五，户五万四千五百一十七。

始安旧置始安、梁化二郡。平陈，郡并废。大业初废兴安县入焉。平乐有

日山。荔浦 建陵 阳朔 象 隋化 义熙旧曰齐熙，置齐熙、黄水二郡及东宁州。平陈，郡并废。十八年改州曰融州，县曰义熙。

大业初州废，并废临梓、黄水二县入焉。龙城梁置。马平开皇十二年置象州，大业初州废。桂林大业初并西宁县入。阳寿有马平、桂林、象、韶阳等四郡。平陈，并废。又有淮阳县，开皇十八年改曰阳宁。大业初省入焉。富川旧置临贺、乐经二郡。平陈，并废，置贺州。大业初州废，又置临贺、绥越、荡山三县入焉。龙平梁置静州，梁寿、静恭二郡。平陈，并废，又置归化县。大业初州废，又废归化、安乐、博劳三县入焉。蒙静梁置开江、武城二郡，陈置道溪郡。平陈，郡并废。又有猛凌、开江二县，大业初并废入焉。

【册3、卷31、页883】

永平郡平陈，置藤州。统县十一，户三万四千四十九。

永平旧置永平郡。平陈，郡废。大业置郡。武林有燕石山。隋建开皇十九年置。安基梁置建陵郡。平陈，郡废。隋安开皇十九年置。普宁旧曰羽石，梁置羽石郡。平陈，郡废，改县为奉化。开皇十九年又改名焉。戊戌梁置，曰遂成。开皇十九年改名焉。有农山。宁人开皇十五年置，曰安人。十八年改名焉。有寿南山。淳人开皇十九年置。大宾开皇十五年置。贺川开皇十九年置。又陈置建陵、绥越、苍梧、永建等四郡。平陈，并废。

【册3、卷31、页883—884】

郁林郡梁置定州，后改为南定州。平陈，改为开州。大业初改为郁州。

统县十二，户五万九千二百。

郁林旧置郁林郡。平陈，郡废。大业初又置郡，又废武平、龙山、怀泽、布山四县入。郁平 领方梁置领方郡。平陈，郡废。阿林 石南陈置石南郡。平陈，废郡。桂平梁置桂平郡。平陈，郡废。大业初又废皇化县入。

马度 安成梁置安成郡。平陈，郡废。宁浦旧置宁浦郡，梁分立简阳郡。平陈，郡废，置简州。十八年改为缘州。大业二年州废。乐山梁置乐阳郡。平陈，改为乐阳县。十八年改名焉。岭山梁置岭山郡。平陈，改为岭县。十八年改为岭山。大业初并武缘县入。有武缘山。宣化旧置普兴郡。平陈，废为县。开皇十八年改名焉。